附件5

**海南省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解除大面积停电事件XX级应急响应的通知**

省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

　　截止到X月X日X时，海口地区电力减供负荷已恢复95%以上。依照《海南省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预案》有关规定，省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领导小组决定从X日X时解除大面积停电事件X级应急响应。请各有关部门继续做好后续处置工作。

省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领导小组办公室

XX年XX月XX日

　　(省应急领导小组办公室电话：65343624;传真：65342577)

 (此件不公开)